

# 环境保护

## 环境保护综述

**【环境保护机构概况】** 2020年,北海市银海生态环境局(简称银海生态环境局)作为北海市生态环境局派出机构协助银海区委、区政府做好辖区内生态环保、污染防治、环境安全等工作。北海市银海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是全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领导、组织和协调机构。主要任务是:组织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的重大决策部

署;统筹推进全区生态环境保护全局性重要工作;研究确定全区生态环境保护重大事项、重点任务、阶段性目标和重大政策举措;统筹协调解决全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重点难点问题;监督和评价全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目标任务落实,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和生态环境协调发展。

**【环境质量总体良好】** 2020年,银海区生态环境质量总体良好有改善。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98.4%;市级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均达考核要求;近岸海域水质为“优”,优良点位比例为100%;土

壤环境安全保障总体良好;声环境质量基本保持稳定。

## 环境质量

**【大气环境质量】** 2020年,银海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到362天,优良率98.4%,二氧化硫(SO<sub>2</sub>)、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PM<sub>10</sub>)、细颗粒物(PM<sub>2.5</sub>)、臭氧(O<sub>3</sub>)、一氧化碳(CO)年度浓度均达到《空气环境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其中:可吸入颗粒物(PM<sub>10</sub>)年平均浓度每立方米39毫克;细颗粒物(PM<sub>2.5</sub>)年平均浓度每立方米22毫克;二氧化硫(SO<sub>2</sub>)年均浓度为每立方米8毫克;二氧化氮(NO<sub>2</sub>)年均浓度为每立方米12毫克;臭氧(O<sub>3</sub>)日最大8小时平均值第90百分位数浓度为每立方米120毫克;一氧化碳(CO)日均值第95百分位数浓度为每立方米1毫克。

**【水环境质量】** 2020年,银海区市级饮用水水源地有牛尾岭水库、龙潭(地下水)水源地2个。牛尾岭水库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2020年5月29日,银海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2020年第一次全体会议暨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工作推进会召开。

银海生态环境局供

(GB 3838-2002) III类;龙潭水源地除pH(4.16~5.35)超标外,其他指标水质均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III类。水源地均达考核要求,考核合格率为100%(其中龙潭地下水水源地水质未达到III类水质,但达到“不低于现状”的考核要求)。按湖库综合营养状态指数评价,牛尾岭水库综合营养状态级别为轻度富营养。

**【声环境质量】** 2020年,银海区环境噪声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53.9分贝,声环境质量处于二级(较好)水平,比上年上升0.5分贝。

**【近岸海域水环境质量】** 2020年,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海洋环境监测中心站《2020年度广西近岸海域环境质量报告》,银海区近岸海域水质为“优”,水质优良点位比例为100%,无第三类、第四类和劣四类海水。与上年相比,水质级别维持“优”。北海银滩海水浴场是全国重点发布水质周报的海水浴场之一。6月—10月,银滩海水浴场每周开展1次监测。根据《海水浴场监测与评价指南》(HY/T 0276-2019)评价,北海银滩海水浴场水质优良率为83.3%,比上年上升33.3个百分点,主要影响指标为粪大肠菌群。

**【辐射环境质量】** 2020年,银海区辐射环境质量总体良好。龙潭水厂中总 $\alpha$ 和总 $\beta$ 活度浓度低于《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规定的指导值。土壤中天然放射性核素活

度浓度、人工放射性核素活度浓度未见异常。

## 环境管理

**【排污许可证管理】** 2020年,银海生态环境局努力克服时间紧、任务重、界定难和疫情影响严重等诸多困难,着眼“摸、排、分、清”4个步骤和全覆盖、零遗漏工作要求,完成全年应发证登记固定污染源排查分类。年内,在有关部门共同努力下,银海区比自治区要求时限提前53天完成第二阶段的全年应发证登记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工作任务。

**【清洁生产管理】** 2020年,银海生态环境局引导推进农垦星星制糖公司开展自愿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年内,银海区重点行业企业已完成第一轮清洁生产审核工作。

**【危险废物管理】** 2020年,银海生态环境局继续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督查考核工作,完成涉危企业的督查考核抽查工作,全区抽查合格率97%。年内,北海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正常运行,累计处置医疗废物1355.11吨。

## 环境污染治理

**【环境污染治理概况】** 2020年,

银海区全面推进气、水、土的污染防治攻坚战。采取烟花爆竹的禁燃限放、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秸秆禁烧、臭氧污染防治、挥发性有机物和砖瓦行业整治等措施大力推进大气综合治理;侧重推进“水十条”“河长制”全面实施和“黑臭水体”排查治理,开展碧水治理;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调查、农用地实施分类管理、建设用地成为北海市土壤环境综合治理的三大主攻方向。

**【大气污染治理】** 2020年,银海区继续贯彻落实国家“大气十条”,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开展以烟花爆竹禁燃限放和秸秆禁烧为重点的“春季攻坚行动”、以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综合治理为重点的“夏季攻坚行动”、以工地扬尘治理和甘蔗叶禁烧等大气面源污染治理为重点的秋冬季攻坚行动,年内响应污染天气应急10次。协助完成大气热点网格监管平台、秸秆禁烧智能监管平台建设,运用科技手段提高监管效率,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智能监管能力初步形成,污染天气应对措施及能力得到提高。

**【黑臭水体治理】** 2020年,银海区从工业污染防治、城镇生活污染防治、农业农村污染防治、经济结构转型升级、水资源节约、水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全力推进水污染防治工作。全面落实“河长制”,对辖区内所有江河湖库实现河长全覆盖,形成各级河长“守河有责,守河负责、守河尽责”的工作格

局。根据 2020 年广西城市黑臭水体监测结果,经过治理,辖区内原有的侨港内港、南沥渔港 2 个黑臭水体,均已达到不黑不臭标准,符合《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情况考核规定(试行)》要求。

**【土壤污染治理】** 2020 年,银海生态环境局配合完成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总体成果集成。全面推行农用地实施分类管理,实现农用地安全利用率任务完成率 100%。实现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 100%。严格管控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落实疑似污染地块名单和污染地块名录制度。严把工业污染源管控,落实重点监管企业名录制度,持续开展涉镉污染源排查整治。

**【饮用水水源地保护】** 2020 年,北海市完成年度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环境状况评估工作,

提前完成“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定工作,获得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的表扬。年内,银海区加大对饮用水水源地的监管,协助相关部门做好疫情医疗污水和城镇污水处理工作。

## 环境监测与科研

**【环境空气监测】** 2020 年,银海区国控、省控、市控点位开展 24 小时连续自动监测,监测指标包括二氧化硫(SO<sub>2</sub>)、二氧化氮(NO<sub>2</sub>)、一氧化碳(CO)、臭氧(O<sub>3</sub>)、可吸入颗粒物(PM<sub>10</sub>)、细颗粒物(PM<sub>2.5</sub>) 共 6 项,国控点位数据全国联网实时发布。

**【饮用水水源地监测】** 2020 年,北海市地表饮用水水源地牛尾岭水库进行每月监测 1 次,监测项目有水温、pH 值等 61 项;

龙潭地下饮用水水源地每月监测 1 次,监测项目有 pH 值、总硬度等 39 项。

**【近岸海域环境监测】** 2020 年 6 月—10 月,银滩海水浴场每周监测 1 次,监测项目有水温、粪大肠菌群、溶解氧等 6 项,获监测数据 54 个。

**【声环境监测】** 2020 年,银海区辖区内城区功能区监测点位 3 个,每季度监测 1 次。

**【环境科研项目】** 2020 年,银海生态环境局配合北海市生态环境局完成《2019 年北海市环境质量报告书》《2020 年北海农村环境质量报告》《2020 年北海市饮用水安全分析报告》《2020 年北海市海水浴场质量分析报告》《2020 年北海市海洋垃圾状况分析报告》等技术报告编制,为北海市打赢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技术支持。(陈树德 吴文可)